

三大组团带动郑汴一体化

本报讯(记者 王文霞)昨日,省发改委召集省建设厅、省国土资源厅和郑州、开封两地的政府部门,就“郑开大道沿线地区总体规划”征求意见。据介绍,随着规划的深入实施,郑汴一体化的进程将大大加快。副市长王庆海参加意见征求会。

**规划范围 165 平方公里**  
郑开大道沿线地区规划区范围西起京珠高速公路,东至开封金明大道,南从规划的南连线(连接郑州中央大道与开封宋城路),北到规划的北连接线(连接郑州北四环与开封东京大道),总面积约为165平方公里,其中郑州段约116.7平方公里,开封段约为48.3平方公里。规划总居住人口为86万人,规划时间为2007-2020年。

**三个组团分工明确**  
规划区中分为三个组团:白沙组团,产业定位为教育和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区,重点布局教育培训、旅游服务和高新技术产业区。2010年建成区面积达到11.56平方公里,人口规模10万人左右。官渡组团,产业定位为循环经济与新兴产业聚集区,重点布局科技研

发、现代制造业、创新产业、现代商贸业、居住社区等。2010年建成区面积达到6.13平方公里,人口规模约3万人。汴西组团,产业发展定位为综合性新城区,重点布局清洁型制造业和教育科技、现代商贸、休闲服务、房地产等服务业,2010年建成区面积达到11.33平方公里,人口规模约5万人。

**河南形象展示带**  
郑开大道沿线地区作为河南形象的展示带,要求规划起点高,建设水平高。目前电力、公用设施等正在积极运筹之中。近期污水处理能力要达到70%,远期达到100%。人们关心的郑汴城际轨道交通线,线路西起郑州城市地铁一号线,东至开封城区,连接郑州中心城、白沙组团、官渡组团、汴西组团、开封组团。在郑开大道南侧预留30米的轨道线位,规划区内设置12座车站。

在昨日的征求意见中,许多部门对规划提出了很好的建议,如突出地域特色和中原文化的内涵,规划要有震撼力,同时体现节约和集约的方针,合理布局,走可持续发展之路。据介绍,该规划修改后将呈报省政府和国家发改委。

未经审批 相关建筑不得跨越行政区域界线  
市政府发出通知要求加强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

测;要及时制止危及界桩安全的活动,对界桩进行维护,保证界桩的庄严醒目。

各级政府要加强对界桩及其方位物的日常管理。自然损毁的,要及时维修补设;对人为故意破坏界桩的行为,按照规定严格查处;因建设、开发等原因需要移动(含临时移动)或者增设界桩的,建设、开发单位应及时向当地民政部门申请,由该行政区域界线毗邻的各有关人民政府协商一致,共同测绘,增补档案资料,并报该行政区域界线的批准机关备案,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本报讯(记者 潘燕)我市全面勘界工作已经结束,本市的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开始步入依法治界轨道。为进一步加强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市政府昨日下午下发通知,今后,未经审批跨越行政区域界线的建筑要依法进行处理,人为破坏界桩的行为将受到严查。

市政府规定,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由毗邻县(市)区人民政府共同组织实施。对检查中发现的单方设立的界线标志物要予以清除;对未经审批的跨(越)界建筑依法进行处理;对沿线发生变化的地物、地形地貌要进行修

市民观鸟摄鸟有了组织

类保护协会,由郑州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主管,将开展观鸟摄影、鸟类学术研究、鸟类保护宣传教育、为野生鸟类募集资金等公益活动,呼吁更多人关注生态环境。同时,郑州市林业局和郑州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还将开展招募湿地保护志愿者行动,详情可登陆郑州林业信息网 <http://www.zzlyj.gov.cn> 查询。

(上接第一版)

(上接第一版)  
徐光春强调,坚持科学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这三项要求既是做好今年工作的着力点和重要内容,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中原崛起必须长期坚持的原则和方向。我们完全相信,只要牢牢把握这三项要求,贯穿于做好今年工作的决策部署中,体现到各项政策措施中,落实到实际行动中,就一定能够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就一定能够奏出中原崛起激越高亢的雄浑乐章。

徐光春最后说,2006年我省人大工作开创了新的局面,有力地推进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中原崛起的宏伟事业。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不断推

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进程,切实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紧紧围绕实现科学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紧紧围绕推进和谐中原建设中需要着力抓好的突出问题,切实行使好立法权、监督权、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任免权,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为加快中原崛起、构建和谐中原做出积极的贡献。

省长李成玉,省政协主席王全书,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任克礼,中国法学会副会长李青林,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李李克,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监督:务求实效  
--2006年市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回眸

本报讯(通讯员 柴清玉 记者 潘燕)不受监督的权力会滋生腐败。监督是保障权力依法行使、防止腐败的利剑。人大监督是宪法法律规定的最高层次、具有法律效力的监督,责任重大。

过去的一年,郑州市人大常委会按照“围绕中心、突出重点、讲求实效”的思路,找准人大依法监督与“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的结合点,选准题目,抓住关键,积极开展监督工作,组织检查了中小企业促进法、人民防空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环境保护法、《郑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和《郑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等13件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2006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农村公路建设管理、经济案件侦查、农民工权益保护、市级非税收支、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市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市本级2006年财政收入预计超收情况及安排意见、防汛准备工作等17个专项工作报告,作出了13项决议、决定,提出了10项审议意见,并认真监督落实,支持和督促政府依法行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为提高执法检查效果,制定了《郑州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工作规定》,明确规定了执法检查的项目确定、人员组成、组织实施、成果运用、跟踪监督,增强了执法检查的效果。作出了《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

全市集中整治“七乱”确保春节市容整洁

实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报告制度的决定》,要求被审计的单位在审计结论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书面报告市审计机关,市政府在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后6个月内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和处理情况,在全国较早地确立了审计整改问责制度。常委会第25次会议上首次听取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06年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明显好于往年。

加强跟踪监督是促使问题解决的有效方式之一。农民工权益的保护工作是近年来各级政府和社会十分关注的问题,常委会高度关注农民工权益保护工作,为建立保护农民工权益的长效机制,从2004年开始连续三年对农民工权益保护工作进行了跟踪监督。在前两年工作的基础上,常委会领导和部分人大代表深入到劳务市场、砖瓦窑场和建筑工地进行明察暗访,找准农民工权益保护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听取了市政府关于农民工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有针对性的审议意见,市政府高度重视,认真落实,使我市农民工权益保护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

常委会高度重视解决城市中小学生学习难问题,在2005年启动立法程序保障中小学校规划建设、监督支持政府新建22所中小学校的基础上,采取听取报告、视察调查等方式,对新建22所中小学校的建

本报讯(记者 裴其娟 文 李利强 图)为确保市民过一个整洁、安宁、祥和的春节,昨日起至2月10日,市行政执法部门将对乱搭乱建、占道经营等影响市容的“七乱”现象进行集中整治。

根据市行政执法局的统一安排,市内各区行政执法局均展开市容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占道经营、突出店外经营、乱贴乱挂墙体广告、机动车乱停乱放、占压盲道、乱搭乱建和无证犬只等“七乱”现象,消灭脏、乱、差,巩固创卫成果。通过整治,金水路、中原路、花园路、紫荆山路等一类道路要杜绝“七乱”。

昨日上午,记者在紫荆山立交桥下看到,金水区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正在拆除紫荆山广场栅栏上的广告牌。在人民路省中医学院一附院门口,两家礼品百货店的物品突出店外占了人行道,执法人员当场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店主将占道物品搬回店内,并打扫好门前卫生。

设、招生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提出审议意见和建议,得到市政府的重视,保障了新建中小学充分发挥效益。

生态环境建设关系到郑州的可持续发展,也是构建和谐郑州的重要内容。常委会抓住这一全市人民关注的问题,一是开展了对《环境保护法》和《郑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情况的检查,监督查处了一批污染案件和突出问题,使我市空气质量有了新的提高;二是在对我市实施森林生态城规划情况进行视察调查,掌握大量第一手资料的基础上,听取审议了市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肯定成绩,指出问题,提出建议,促进了森林生态城建设扎实推进。

常委会重视做好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带有普遍性的问题作为监督工作的重要内容。一年来,共收到群众来信1902封,接待来访2945批次。按照及时交办、综合分析、定期反馈、加强督查的要求,督促市“一府两院”及有关部门及时调查核实,依法按政策法规认真处理,促进了群众反映问题的解决。

监督法已于2007年1月1日实施,市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监督法,监督工作将迈上更加规范、更富成效的新历程。

## 巡逻力度再加大 警方40天专项行动 保省会节日安全

本报讯(记者 陈思 实习生 谷杨)今日起,警方将大干40天,开展以“银行防抢劫、鞭炮防爆炸、治安防大案、交通防肇事、队伍防违纪”为主要内容的“五防”专项行动。

**严守银行金融机构**  
警方将对金融网点、邮政储蓄网点、珠宝行、金库、大型商场、大型批发市场、营业性收费大厅、企事业单位财务室等的安防措施开展一次彻底清查;对拒不整改各类安全隐患的,依法予以处罚;警力、装备向金融机构早晚接送款和中午交接班的重点时段倾斜;特警支队在重点区域武装巡逻。

**拉网布控日夜巡逻**  
严控“两抢一盗”案件高发态势,突出重点时段和重点区域,采取公开执勤与便衣巡逻相结合的方法,预防和减少可防性案件的发生;特警支队全员参与巡逻防控,在要害部位和繁华场所、路段武装巡逻;武警支队在环城快速路和出入市口地段,开展24小时武装巡逻;社区民警在辖区内未封闭、无人看护的居民楼院及背街小巷24小时巡逻防范。

**民警违纪严查重处**  
工作中,警方要强化证据意识、程序意识、权限意识,坚决杜绝执法不公、执法不严和执法不作为现象;加强值班备勤工作,保障24小时都有足够的警力值班备勤,车辆、警械要保持完好,保证能随时拉得出,上得去。

## 工伤险今后到银行领取 社会化发放保职工按时足额领钱

本报讯(记者 王红)今后,因企业特殊原因导致职工工伤待遇难以落实的情况将彻底改观。昨日,记者从郑州市统筹办获悉,为切实保障工伤职工合法权益,今年起,全市将实行工伤保险定期待遇社会化发放,新政将惠及全市44.2万参保职工,首批已有136位工伤职工、供养亲属获益。

据介绍,以往工伤职工定期工伤保险待遇发放,都是由政府社会保险机构先将资金拨付给工伤职工所属企业,再由企业发放给工伤职工及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然而,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近年来,有的企业面临破产,有的企业改制或者转型,出现部分企业单位账户被封存、冻结或取消的现象,直接影响了相关工伤职工及供养、抚恤人员按时领取工伤保险待遇。

针对这种状况,为切实保障工伤职工合法权益,今年起,我市将对长期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人员(即1-4级工伤职工以及按月享受供养、抚恤人员)实行工伤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一次性工伤待遇支付则仍按原有渠道支付。按照规定,工伤保险待遇实现社会化发放后,按月领取的工伤保险待遇将由市统筹办直接委托银行、邮局等社会服务机构直接发放给工伤职工、供养亲属。

跟糖尿病友说说实在话(五)

## 糖尿病人，别把双脚不当回事情

在糖尿病并发症咨询中我们发现,有很大一部分糖尿病人目前都普遍存在双脚发麻、发凉,有的患者感觉脚底很厚,有时疼痛难忍,甚至有的已经开始感染、溃烂,脚趾部位已经烂可见骨,有的已发展到干性坏疽而不得不截肢。

**双脚发麻引发难以收拾的后果**

如果你现在已感到双脚发麻、发凉,或者是脚底感到很厚,或者是脚趾疼痛难忍,或者是已发现感染溃烂,这时千万不要再大意了。双脚的末梢神经和毛细血管总是最先被高血糖所侵害,所以初发时只是感到发麻、发凉,而后就会脚趾疼痛,双腿发凉。久而久之就会溃烂而形成糖尿病病足或下肢坏疽。

长期的高血糖,虽然并不是一下子就会发展到糖尿病病足,但在高血糖日积月累的伤害中,首先会堵塞毛细血管并破坏末梢神经,所以常会使糖尿病人从双脚发麻、发凉开始向神经坏死、感染、溃烂发展,若不及时控制这一症状,一旦形成了糖尿病足,治疗也就困难加倍了。而且由于糖尿病人的长期高血糖,导致血小板数量降低,机体免疫力低下,创口很难愈合,使双脚创伤更加恶化。

**糖尿病人一定要保护好你的双脚**

糖尿病人在降血糖的同时,千万要注意保护好你的双脚。就算你现在双脚只是有轻微发麻、发凉的症状,也不可掉以轻心,更不可心存侥幸,以为降低了血糖,就不会引发

糖尿病足。其实在你的双脚发麻、发凉的同时,高血糖已经开始损害你的主动动脉血管,只不过是由于动脉较粗,局部被氧化或被堵塞时,还没能引起更多的后果,但这种堵塞一天也没有停止过,日积月累,必然会造成心血管疾病或是高血压、心脏病等。

**知蜂堂蜂胶真快! 十几天双脚就舒服了!**  
知蜂堂蜂胶具有修复神经、修复组织的超强功能,尤其是对血管的修补疏通作用,会很好地保护好糖尿病人的双脚。

服用知蜂堂蜂胶后,大概有十多天,双脚发麻、发凉的症状就减缓了,第一感受就是双脚发热,触摸也有知觉了,也不感到脚底厚了,疼痛症状也减轻了。有位糖尿病患者说得好:以前双脚双腿总是发凉,盖多少都觉得冷,晚上疼的都睡不着觉。自从用了蜂胶后,双腿开始发热了,双脚也不麻了,睡得好,精神也好了,抵抗力也增加了,病就治得好。以前就知道糖尿病是终身疾病,但现在用了知蜂堂蜂胶能控制住并发症,健健康康地少些痛苦,也就心满意足了。

**相关链接**

服用知蜂堂蜂胶后,经常跺踩双脚:第一节左脚单踩60次;第二节右脚单踩60次;第三节双脚交替轮流踩60次。每天晚上最好用热水浸泡双脚,浸泡后再用双手用力搓足底,至有热感为佳。如此坚持下去,不出几天,就会感觉到蜂胶+跺脚的神气功效,更好地保护好你的双脚。

**咨询电话:0371-66633006**

**地址** 郑州专一 河医一附院立交桥东20米路北知蜂堂/郑州专二 黄河路与政七街交叉口向西60米路南知蜂堂/郑州专三 黄河路与东三街交叉口向东20米路南知蜂堂/亚细亚一棧医药保健专柜二区/新密 五四广场南100米电业局斜对面知蜂堂/新乡 清水路药水大药房/巩义 市医院向西200米保和堂药店、宋陵药店/上街、蒙阳 人民医院对面友谊街向北20米路东知蜂堂/登封 嵩山广场十全堂

**庆贺** ★(1981~2006) 25年的成就奠定今日的辉煌

**郑州市劳动就业训练中心成立25周年**  
**并更名为郑州市劳动保障培训就业指导中心**

郑州市劳动保障培训就业指导中心在郑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直接领导下,承担全市劳动保障系统培训业务,统筹就业再就业培训及培训教育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协调指导全市各类培训机构开展城镇新生劳动力就业前培训,上岗前后的技能培训及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

**欢迎社会各部门、团体和个人来中心洽谈就业培训业务**

郑州市陇海西路55号劳动大厦 0371-67188100 67188104 [www.tlss.org.cn](http://www.tlss.org.cn)